

证券代码：688779

证券简称：五矿新能

公告编号：2024-054

转债代码：118022

转债简称：锂科转债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主要交易内容：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新能”或“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 50,000 万元人民币参与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川镍钴”）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交所集团”）公开挂牌的增资扩股项目。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公司参与金川镍钴增资扩股项目能否竞拍成功以及最终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24 年 11 月 18 日，金川镍钴在甘交所集团发布了《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金川镍钴拟通过增资方式引入投资者，投资者持股比例不超过 15%，本次增资底价为 8.8939 元/股。

为推进落实公司的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公司关键原料供应保障能力，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甘交所集团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金川镍钴的增资扩股项目，本次投资价格不低于 8.8939 元/股，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最终认购金额及认购股份比例以实际增资结果为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公开摘牌、签订相关协议、股权变更等相关事宜。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

(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 法定代表人：孙治忠

(4) 注册资本：13,244.1568 万元

(5) 成立时间：2013 年 5 月 2 日

(6) 注册地址：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北京路街道兰州路 2 号

(7)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选矿；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热力生产和供应；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计量技术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标准化服务；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研发；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建筑砌块制造；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固体废物治理；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电气设备修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公共铁路运输；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互联网信息服务；雷电防护装置检测；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认证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药品生产；自来水生产与供应；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仅

限于冶金等工贸行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的中间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增资前股东情况：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0%；中国金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

2、交易标的权属状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金川镍钴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权属清晰，金川镍钴股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3、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3,287,920.43	3,062,127.83
负债总额	2,037,841.19	2,200,225.71
所有者权益	1,250,079.24	861,902.12
项目	2024年1-6月 (未经审计)	2023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954,476.23	4,493,420.35
净利润	380,509.42	755,532.84

三、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拟引进战略投资者项目涉及的金川集团镍钴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4）第1849号），以2024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截至评估基准日，金川镍钴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5,336,282.23万元。前述评估报告已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金川镍钴目前为有限公司形式，金川镍钴后续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60亿股，投资方通过本次增资取得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对应本次增资底价为8.8939元/股。

本次交易是基于上述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的《评估报告》所确定的评估值，合理确定交易价格。本次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目前，本次交易仍在公开挂牌阶段，尚未确定最终受让方，尚未签署最终交易协议，公司将根据本次公开摘牌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存在可能产生关联交易的情形；本次交易也不涉及公司增加对外担保责任等情况。

五、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金川镍钴掌握丰富的镍钴资源，具有稳定、优质的镍钴原料，公司在正极材料产能布局、研发实力、下游市场等方面具有优势。公司本次以公开摘牌方式参与金川镍钴的增资扩股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双方推进业务合作，实现优势互补，提升公司产品品质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通过本次参与金川镍钴增资扩股项目，公司与金川镍钴重要下游企业金川集团镍盐有限公司（金川集团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金川镍盐”）签署了《原材料供应框架协议》，确立了金川镍盐向公司提供电池级硫酸镍晶体的长期供应关系，每月供应量不少于 200 金属吨，全年累计供应量不高于 12,000 金属吨，有效拓宽公司原材料来源，实现多维度的供应保障，进一步深化公司与金川镍钴在产业链上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利共赢、共同发展。

六、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涉及竞拍，最终成交价格由参与进场交易的各竞拍对象依照甘交所集团的相关公开交易规则，根据自身投资判断予以报价确定。公司能否竞拍成功以及本次最终交易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五矿新能源材料（湖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1 日